

# 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董事会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贯彻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全体董事均能够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改善运营科学决策。现将一年来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3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情况

2023 年度，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和行业发展形势，统筹谋划，审慎决策，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要求，认真履职，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 （一）2023 年度董事会换届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为：

1. 董事会成员：杨君祥先生、曾立华女士、尹翠仙女士、曾继尧先生、杨君卫先生、袁玮女士、姚荣辉女士（独立董事）、李玉兰女士（独立董事）、董全亮先生（独立董事）。

2. 董事长：杨君祥先生。

3. 副董事长：尹翠仙女士、曾立华女士。

4.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杨君祥	杨君祥、曾立华、杨君卫、袁玮、李玉兰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姚荣辉	姚荣辉、曾立华、李玉兰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李玉兰	李玉兰、曾继尧、董全亮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董全亮	董全亮、杨君卫、姚荣辉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董事会在职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

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 2023 年度董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了 6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并做出决议：

时间	届次	事项
2023 年 4 月 27 日	第四届董 事会第十 七次会议	《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签订〈写字楼租赁合同〉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关于公司科技综合楼部分暂时闲置楼层对外出租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 年 7 月 21 日	第四届董 事会第十 八次会议	《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 年 8 月	第五届董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8日	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23年8月28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3年10月26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年11月28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三）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3 年度，董事会召集并组织召开了 4 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并作出决议：

时间	届次	事项
2023 年 5 月 18 日	2022 年 度股东大 会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关于公司科技综合楼部分暂时闲置楼层对外出租的议案》		
2023 年 8 月 8 日	2023 年 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 会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3 年 11 月 23 日	2023 年 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 会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2023 年 12 月 14 日	2023 年 第三次临 时股东大 会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四)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 1.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3 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届次	事项
2023 年 4 月 27 日	第四届董事战略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6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届次	事项
2023 年 1 月 10 日	2022 年度审计 计划阶段沟通交 流会	审计委员会、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相关责任人与审计机构就 2022 年度审计双方的责任、审计工作安排、舞弊风险沟通、审计风险分析及应对、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关键审计事项、会计准则、审计准则及相关法规的变化、独立性声明、要求与期望等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
2023 年 2 月 15 日	2022 年度审计 执行阶段沟通交 流会	审计委员会、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相关责任人与审计机构就 2022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汇报、重要事项沟通、初步审计结果、独立性声明、要求与期望等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
2023 年 4 月 25 日	2022 年度审计 完成阶段沟通交 流会	审计委员会、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相关责任人与审计机构就 2022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汇报、重要事项沟通、审计结果、独立性声明、对明年的展望等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
2023 年 4 月 27 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 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
		《关于签订〈写字楼租赁合同〉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3 年 8 月 28 日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3 年 10 月 26 日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 3.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届次	事项
2023 年 4 月 27 日	第四届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关于 2023 年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4.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3 年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届次	事项
2023 年 4 月 27 日	第四届董事提名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关于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再审查的议案》
2023 年 7 月 21 日	第四届董事提名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	《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表达意见，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效保障。充分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积极出席了 2023 年度公司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地审议，并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

意见，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2023 年度，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 （六）规范治理成果

公司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为使公司规章制度与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监管要求相一致，依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披露法规及指引，及时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信息披露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同时建立了“重大信息报告签报审批流程”和“信息披露请示报告审批流程”，进一步明确了工作目标和工作步骤，保证合规、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 （七）深化公司合规治理，加强信息披露工作

监管机构依法监管、从严监管、全面监管已成常态，在新的监管要求和监管模式下，对公司的规范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全面对标《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等国家和证监会、上交所、云南证监局等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治理的一系列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强调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和公平性。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的规定，督促董事会秘书和董事会办公室、相关业务部门按时完成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了各类临时公告，共披露 54 个临时公告、4 期定期报告。公司以信息披露为核心和抓手，推进公司生产经营各个方面合规运行，使广大投资者公平地获取公司重大信息，忠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 （八）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收益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

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3,7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7,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品种。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 （九）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督促董事会秘书和董事会办公室认真做好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共同控制人、保荐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之间的信息沟通。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战略管理行为。公司召开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积极参加“云南辖区上市公司 2022 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完成监管机构要求上报的各类文件，同时，关注公司舆情，及时回复“上证 e 互动”投资者提问，针对不实信息作出积极回应，提示投资者注意风险，全年 100%完成投资者问答工作。

## 二、2023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成果

受中成药集中带量采购的影响，公司主营产品销售价格和销量均有所下滑，毛利减少，导致增亏，具体情况为：一是公司主要产品参麦注射液参与的湖北 19 省中成药省际联盟集中带量采购未中选，中选结果于 2022 年 4 月在联盟区域内各省开始陆续执行，随后公司产品在联盟区域内销量出现持续下滑；二是公司主要产品醒脑静注射液参与的广东联盟清开灵等中药集中带量采购结果为备选，中选结果于 2023 年年初开始陆续执行，至 2023 年 5 月公司醒脑静注射液基本退出该联盟区域内的公立医院的销售，在该联盟区域内的销量下降；三是公司参与的 2023 年全国中成药采购联盟集中带量采购，联合采购办公室于 6 月 21 日发布了中选结果，公司主要产品醒脑静注射液已中选。但大多数省份集中在 2023 年 10 月 31 日及之后才开始执行中选结果，中选结果发布前后的窗口期，经销商、医院都处于等待观望状态，在此期间订单量大幅下滑；开始执行中选结果后，虽然销量逐步回升，但由于销售价格大幅下降，导致毛利减少。



面对挑战，公司主动顺应政策、环境的变化，合理制定经营计划，积极拓展空白市场，努力把不利影响降到最低程度。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727.0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4.06%；实现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8,640.9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4.70%；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03.14 万元；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522.39 万元。

2023 年度，主要完成工作情况如下：

#### （一）加强产品市场营销力度

报告期，面对药品省际联盟集中带量采购政策的不利因素，公司主动顺应环境、政策变化的影响，及时调整营销策略，加强营销队伍建设，稳定固有市场，开拓空白市场，努力将风险降到最低程度。具体措施：一是持续梳理产品、渠道和终端资源，优化渠道终端，优选主流商业合作，增强产品终端覆盖能力，提升终端市场占有率；二是根据各省市场特点，继续扩大市场潜力渠道开发，补充第三终端和民营医院渠道短板。三是加强业务知识和产品知识培训，对经销商及第三方服务机构进行线上学术培训，提高团队专业服务水平。四是细分市场，进行精细化招商，提高产品切入市场精准度。

#### （二）醒脑静注射液中选全国中成药采购联盟集中带量采购

公司参与了由湖北、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山东、河南、广东、广西壮族自治区、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自治区、陕西、甘肃、青海、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等联盟地区（以下简称“联盟地区”）委派代表组成全国中成药联合采购办公室（以下简称“联合采购办公室”）开展的全国中成药采购联盟集中带量采购的投标，根据联合采购办公室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发布的《全国中成药采购联盟集中带量采购拟中选结果表》，2023 年 7 月 5 日公布的中选结果，公司醒脑静注射液中选本次集采。2023 年 9 月 25 日湖北率先正式执行后，其它参与省份也陆续开始执行。本次集中带量采购周期为 2 年，视情况可延长 1 年，本次中选将会对公司醒脑静注射液在以上联盟地区未来 2-3 年的销售情况产生积极影响。

#### （三）参麦注射液中选部分省份的省际联盟集中带量采购

（1）山东省第三批药品（中成药专项）集中带量采购，公司参麦注射液（规格：50ml、100ml）中选，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2) 曲靖市第二批药品(中成药)集中带量联动采购,公司参麦注射液(规格:50ml、100ml)中选,2023年8月10日执行。

(3) 上海市中成药带量采购,公司参麦注射液(规格:50ml)中选,2023年11月20日执行。

(4) 江苏省第四轮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公司参麦注射液(规格:10 ml、50ml、100ml)中选,2024年1月1日执行。

(5) 安徽省中成药带量采购,公司参麦注射液(规格:50ml、100ml)中选,具体执行时间未通知。

#### (四) 继续发展医药商业配送业务

报告期内,销售公司继续发展医药商业配送业务,先后与大理州人民医院、大理州白族自治州中医医院签订了药品购销合同、医药产品廉洁购销合同、药品质量保证协议。下一步销售公司将按合同及协议要求积极履行各项承诺,切实满足相关医疗机构临床用药需求,确保药品及时供应。

#### (五) 坚持安全第一,筑牢安全基石

安全是企业发展的前提。公司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时刻牢记“安全基础不牢,企业地动山摇”警句,传播安全知识,提升安全意识,践行安全意愿,传承安全文化、关爱生命安全。

公司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严格履行安全职责,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抓实车间班组生产现场的“班前、班中、班后”安全检查管理工作,抓细安全责任的层层落实,做到安全生产全员参与;严格规范特殊工种持证上岗管理和员工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持之以恒开展安全生产知识和典型安全事故警示教育培训,提高全员安全意识;积极开展安全应急演练和“安全生产月”活动,定期开展季度安全大检查和月度安全隐患大排查,及时整改安全缺陷问题并制定行之有效的预防措施;坚持“以人为本”的安全理念,切实抓好员工人身安全工作。

2023年12月27日云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化生产处对公司进行了生产安全暨百日攻坚行动督导检查,对公司前期根据省局工作安排进行的“两品一械”生产经营企业安全隐患排查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

#### (六) 加强产品研究和深度技术挖掘,提升产品质量品质

报告期内，公司与四川农业大学合作开展的麦冬药材生产及质量研究项目基本完成，正持续完善研究资料；与浙江大学合作的醒脑静注射液过敏原筛查研究试验工作基本完成；黄芪注射液工艺改进及质量研究项目已顺利完成验收。通过对既有产品从原料到制剂的系统研究和深度技术挖掘，不断提升公司产品的品质。

#### （七）积极配合国家药品标准提高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配合牵头单位开展黄芪注射液质量标准提高工作，通过技术交流、试验研究等不断积累和完善技术数据，为最终质量标准提高提供技术支撑。公司后续将进一步开展产品制备工艺优化和质量标准提高研究，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市场竞争能力。

#### （八）丰富产品架构，积极开展健康产品领域的业务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与合肥创新医药技术有限公司、福建省福而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合作开展化学仿制药的一致性评价研究；公司立足制药企业高标准、严要求的管理特点，结合中药提取方面的技术优势，积极开展特色中药健康产品的业务布局，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市场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 （九）重视知识产权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申请实用新型专利 6 件；公司有 12 件实用新型专利在 9 月到保护期而失去专利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有效专利 23 件，其中发明专利 12 件。报告期内，公司获得 1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1	一种自动印章拓印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221551058.1

#### （十）通过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

2023 年 4 月 25 日至 27 日云南省食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委派的检查组一行三人，对公司进行了为期 3 天的小容量注射剂和大容量注射剂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公司顺利通过了检查。

#### （十一）设备变更工作

报告期内，完成了部分已达到设计使用年限的特种设备更换工作以及产品赋码系统的升级改造，从而保证了生产的正常运行。

#### （十二）获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荣获“大理市拥军企业”牌匾；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评为“2023 年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公司与浙江大学合作开展的“网络方剂学关键技术构建及示范应用”项目，荣获教育部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 三、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行业情况说明

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和人口总量的增长，以及人们健康意识的提高，医药行业规模持续扩大。据统计，全球医药市场预计在未来几年将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市场规模有望进一步扩大。医药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创新是推动行业发展的重要动力。近年来，新药研发、生物技术、数字技术等领域的突破和创新不断涌现，为医药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和挑战。同时，技术创新也促进了医药行业的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各国政府对医药行业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政策环境不断优化。例如，药品审评审批制度改革、医保制度改革、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等政策的实施，有利于提高医药行业的竞争力和创新力，为行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医药行业的国际合作进一步加强，跨国制药企业之间的合作和并购更加频繁，国际药品研发合作也日益紧密。同时，随着“一带一路”倡议的深入推进，中国医药企业也在逐步走向国际市场，积极参与国际竞争和合作。随着人们健康需求的增加和消费观念的转变，医药市场需求呈现多元化趋势。除了传统的药品需求外，医疗器械、健康食品、医疗服务等领域的需求也在不断增长。此外，个性化医疗、精准医疗等新兴市场需求也在逐步释放。随着医药行业的竞争加剧，企业之间的并购和整合成为趋势，行业集中度逐步提高。大型医药企业通过并购和整合，进一步扩大了市场份额，提高了竞争力。同时，中小型医药企业也在积极寻求差异化发展，提高自身专业化水平和市场竞争力。

医药行业是知识密集型行业，人才培养成为关键。药品生产企业都在加强对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建立完善的人才管理体系和激励机制，提高员工的素质和能力，以适应行业的快速发展和变化。同时，政府也在加强对医药教育资源的投入和支持，提高医药教育质量和水平。医药企业可以通过上市、融资等途径，获得更多的资金支持，用于技术创新、产品研发和市场推广等方面，从而加快产业升级和高质量发展。同时，资本的介入也有助于提高企业的治理水平和市场竞争力。现阶段随着科技的发展，数字化技术的快速发展和应用也对医药行业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数字化转型已经成为医药企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途径。通过数字化技术的应用和创新，医药企业可以提高生产效率、降低成本、提升产品品质和市场竞

争力。同时，数字化技术也促进了医药行业的模式创新和服务升级，为行业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和挑战。随着全球环境问题的日益严重，绿色可持续发展成为医药行业的共识，医药企业需要积极采取环保措施，推广绿色生产技术和理念，降低能耗和排放，推动行业的可持续发展。此外，医药企业还需要关注社会责任和道德伦理问题，积极履行企业公民义务。

## （二）发展战略

“十四五”期间，公司将积极应对行业变革，继续坚持稳中求进、立足医药主业的总基调，围绕主业延伸和拓展产业链，专注产品品质提升，不断丰富公司产品种类，提高抗风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不断巩固和扩大市场份额，争取规模优势。

公司总体的经营策略是：以内涵发展为主，外延扩张为辅，双轮驱动，加快恢复公司自有品种的生产销售，择机投资具有临床价值的生产批文；扩展医药商业配送业务；积极寻找横向或纵向的合作机会，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的目标。

## （三）经营计划

### 1. 积极应对药品集采招标，加大营销推广力度

（1）公司参麦注射液在湖北中成药第一批（19省）联盟采购活动中未中选，该中选结果仅有两年的采购周期，将于2024年4月30日湖北省正式到期后，其他各省也将陆续到期。按照原采购方案规定：采购周期结束后，联盟地区从药品质量、供应能力、企业信用、临床需求等因素开展接续工作。后续公司将积极对接续工作，充分利用公司的竞争优势，把握住新一轮的集采中选机会。

此外，公司参麦注射液在山东、江苏、上海、安徽等省级及省际联盟带量采购中中选，给公司在这些中选省份的参麦注射液销售带来一定的增量机会。

（2）公司醒脑静注射液参与的广东等6省集中带量采购结果为备选，此轮采购周期为两年，现已过了一年。由于公司醒脑静注射液在全国中成药集采中为最低价中选产品，按照招标规则规定：联盟省份在具体执行采购时，最低价中选产品为优先采购产品。为此，未来公司醒脑静注射液在这6省的销售，待广东6省联盟集采周期结束后，仍有执行全国中成药集采中选结果的机会。后续，公司会继续加大民营医院开发力度，以政策和服务优势实现竞品市场替换。针对公司主要产品醒脑静注射液在全国中成药带量集采中选，公司一方面将继续落实中选后各参与省份的报量存量市场，另一方面将进行增量市场的开发和拓展。

（3）积极参与集采招标，并在投标应对中充分分析竞争对手的情况，采用稳妥战略报价，提高中标率。

2. 恢复部分有临床价值的自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进行新产品开发与储备，积极推进重点品种的技术研究

(1) 充分利用公司现有资源，在自有品种中，选择有临床价值、质量稳定的品种，恢复生产与销售，提高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

(2) 通过联合开发或购买有临床价值的批文等各种方式，以市场和临床需求为导向，按计划推进化药仿制药的研发，提高研发效率，注重研发的质量与时效。

(3) 在重点品种原有二次开发和产品质量提升研究基础上，密切关注国家对已上市中药注射剂上市后研究和评价相关政策，根据政策要求积极推进重点品种的技术研究，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质量品质和行业市场地位。

### 3. 继续扩展医药商业配送业务，实现规模效益

销售公司将继续加大医药商业配送业务的发展力度，不断提高流通效率和自身综合服务能力，利用近几年已形成的区域性配送网络，持续加强与上下游的对接合作，扩大配送品规范围和储备，同时也发挥在渠道、资金、属地企业身份等方面的优势，争取更多的配送份额，逐渐实现规模效益。

### 4. 制定多层次、高效的销售方案和绩效考核方案

以 2023 版国家医保目录将参麦注射液病种使用限制取消为契机，制定多层次、高效的销售方案和绩效考核方案，充分调动销售人员的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将公司产品快速投入市场，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从而提升公司的竞争力。

### 5. 加强成本意识，降低成本支出

分析公司主要成本费用构成，从多方面开源节流，采取有效措施降低成本开支，将降本增效、节能减排工作贯穿到经营管理全过程。

